

# 芜湖市宝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广汽传祺

## 汽车销售4S店汽车买卖合同



合同编号：20240426

出卖人（甲方）：芜湖市宝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买受人（乙方）：安徽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汽车买卖有关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汽车名称、数量及价款

汽车品牌	传祺牌/Trumpchi	型号规格	GAC6491CHEVKBA6A
生产厂商	广州乘用车有限公司	数量	壹
单价（人民币）	179800.00元	车身颜色	典雅黑
总价（人民币）	大写：壹拾柒万玖仟捌佰元整	内饰颜色	黑色内饰
备注	整车3年10万公里质保（非营运）、三电终身质保（非营运首任车主）、购车首年可享受充电桩配备及基础安装服务、终身不限基础流量、3年免费娱乐流量6G/月。		

### 第二条 质量

- 1、甲方出售的车辆，质量应符合国家关于汽车产品的强制性标准，可以上牌行驶。
- 2、双方对车辆存在质量问题争议的，应依据国家国家汽车三包法进行依法处理。
- 3、附件、选装件、价格应明示乙方。

### 第三条 交车时间与地点、交付及验收方式

- 1、交车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
- 2、交车方式：乙方自提☐；甲方送车上门☐；货交承运人☐。
- 3、交车时里程表记录 100 公里以内，里程表记录不包含委托上牌服务发生的公里数。

4、付款方式：乙方在收到车辆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款给甲方。

5、甲方交付车辆时应同时提供的票据、资料：

(1) 销售发票；(2) (国产)车辆合格证或(进口)海关进口证明及商品检验单；(3) 质量服务卡或保修手册；(4) 车辆使用说明书或用户使用手册（中文）；(5) 随车工具及备件清单；(6) 其他交付物件：随车工具。

#### 第四条 售后服务

乙方使用车辆前应仔细阅读车辆说明书、用户使用手册或保修手册等相关资料。并到厂家指定售后服务单位或具备维修保养资质的相关单位进行保养,方可三包及质保。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芜湖市宝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安徽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王桂亮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联系电话：0553-5222171 0553-2867599

联系电话：

住所地：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官陡街道办事处  
十里社区居民委员会十里创业园08门面房

住所地：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文津西路

签署时间：2024年4月26日

签署时间：2024年4月26日

邮政编码：241000

邮政编码：241000

账号：1307232119000005613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绿地支行